

2021 年度河南陆达律师事务所

关于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优质企业债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承诺声明：本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人全称：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简称：19 中豫 01/19 中原豫资债 01

发行规模：6 亿元

债券余额：6 亿元

债券利率：3.83%

债券期限：5 年期，附设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起息日：2019 年 7 月 18 日

到期日：2024 年 7 月 18 日

含权条款：

(1)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可选择上调或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0-300 个基点(含本数)，调整幅度以《票面利率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公告》为准。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的第 3 个计息年

度付息日前的第 35 个工作日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调整幅度的公告。

(2)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有权选择将回售的债券进行转售或予以注销。投资者选择将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发行人的，须于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公告日起 3 个工作日内进行登记；若投资者未做登记，则视为继续持有债券。

报告期内行权情况：不涉及。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6 亿元，其中 3 亿元用于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及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项目建设，3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二) 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

发行人全称：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简称：19 中豫 02/19 中原豫资债 02

发行规模：15 亿元

债券余额：15 亿元

债券利率：4.04%

债券期限：5 年期

起息日：2019 年 10 月 18 日

到期日：2024 年 10 月 18 日

含权条款：无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三) 2020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发行人全称：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简称：20 豫资 1/20 中原豫资债 01

发行规模：11 亿元

债券余额：11 亿元

债券利率：4.00%

债券期限：5 年期

起息日：2020 年 7 月 23 日

到期日：2025 年 7 月 23 日

含权条款：无

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11 亿元，均用于煤改气清洁能源项目，其中 1.00 亿元用于嵩县乡村煤改气工程，1.90 亿元用于新野县乡镇“煤改气”项目，1.90 亿元用于叶县乡村煤改气工程，1.50 亿元用于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0.70 亿元用于舞钢市乡村煤改气工程，2.00 亿元用于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煤改气工程，2.00 亿元用于洛宁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二、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基本情况

截至 2021 年末，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 6 亿元，已使用 6 亿元，实际用于募投项目 3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3 亿元，符合《2019 年中原

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

截至 2021 年末, 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资金 15 亿元, 已使用 15 亿元, 实际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15 亿元, 符合《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约定。

截至 2021 年末, 2020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 11 亿元, 已使用 11 亿元, 实际用于募投项目 11 亿元, 符合《2020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约定。

本报告期内, 已发行债券不存在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形。

(二) 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及投资进展情况

1. 募投项目合法合规性

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20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投入的募投项目经有权机关备案, 依法合规, 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就该等募投项目取得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等必要的备案文件, 合法有效。

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 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2018 年 12 月 4 日, 兰考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 2018-410225-45-03-074495)文件, 同意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建设;

2019 年 1 月 14 日, 兰考县规划管理局出具《关于兰考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输气管道项目的选址初步意见》文件, 同意兰

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项目前期规划选址工作；

2019年3月27日，兰考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兰考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一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兰环监表〔2019〕75号）文件，对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同意实施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项目。

（2）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

2018年12月5日，尉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8-410223-45-03-074778）文件，同意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建设；

2019年1月31日，尉氏县规划园林局出具《关于尉氏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建设市政天然气管线工程路由意见》文件，同意尉氏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工程路由；

2019年2月22日，尉氏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尉环评表〔2019〕010号）文件，对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同意实施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项目。

2020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1）嵩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2018年11月28日，嵩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8-410325-45-03-073077）文件，同意嵩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建设；

2020年4月30日，嵩县自然资源局出具《关于嵩县豫天新

能源有限公司嵩县境内输气管道项目工程规划手续及土地手续办理的说明》，原则同意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实施项目建设；因不单独占用土地，无需办理土地手续。

(2) 新野县乡镇煤改气项目

2018年12月07日，新野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8-411329-45-03-075119)文件，同意新野县乡镇“煤改气”项目建设；

2020年5月13日，新野县自然资源局出具《关于新野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及土地手续办理的说明》，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规定，新野县乡镇“煤改气”项目无需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因不单独占用土地，无需办理土地手续；

2020年5月22日，南阳市生态环境局新野分局出具《南阳市生态环境局新野分局关于新野县乡村煤改气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宛新环审[2020]44号)，原则同意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项目建设。

(3) 叶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2018年12月05日，叶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8-410422-45-03-074611)文件，同意叶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建设；

2020年5月19日，叶县自然资源局出具《关于叶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及土地手续办理的说明》，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规定，叶县乡村煤改气工程无需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因不单独占用土地，

无需办理土地手续。

(4) 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2018 年 12 月 05 日，宝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8-410421-45-03-074769)文件，同意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建设；

2020 年 5 月 22 日，宝丰县自然资源局出具《宝丰县自然资源局关于宝丰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及土地手续办理的说明》，认为明确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不需要办理永久征地。

2020 年 6 月 4 日，宝丰县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宝环诺[2020]第 2 号)，原则同意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项目建设。

(5) 舞钢市乡村煤改气工程

2020 年 4 月 16 日，舞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20-410481-45-03-026453)文件，同意舞钢市乡村煤改气工程建设；

2020 年 5 月 13 日，舞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出具《关于申请办理相关规划和用地手续的情况说明》，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的规定，舞钢市乡村煤改气工程无需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

(6) 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煤改气工程

2020 年 03 月 31 日，台前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20-410927-45-03-021935)

文件，同意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煤改气工程建设；

2020年4月22日，台前县自然资源局出具《关于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及土地手续办理的说明》，认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等规定，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煤改气工程无需办理《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因不单独占用土地，无需办理土地手续；

2020年5月22日，台前县环境保护局出具《濮阳市生态环境局台前分局关于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煤改气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的批复》，原则同意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项目建设。

(7) 洛宁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2020年04月03日，洛宁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20-410328-45-03-023110)文件，同意洛宁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建设。

2. 募投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发行人已发行未兑付优质企业债券募集资金共涉及募投项目如下：

2019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资金共涉及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两个募投项目，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1) 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为绿色环保产业领域项目，实施主体为兰考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工程供气范围为兰考县乡村居民用户，供应安装16.42万户居民用户户内管道，完成敷设中压管网507.35公里。项目总投资4.94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

资 0.99 亿元,2019 年 3 月开工,建设期限为 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项目已完工。

(2) 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项目为绿色环保产业领域项目,实施主体为尉氏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工程供气范围为尉氏县县城以外区域:以商登高速、贾鲁河为界,商登高速以北、贾鲁河以东的所有区域,供应居民用户 8.06 万户,其中一期建设在河南省尉氏县村镇按照 4.27 万户居民用户户内管道,完成敷设中压管网 156.70 公里,二期建设在河南省尉氏县村镇按照 3.79 万户居民用户户内管道,完成敷设中压管网 138.60 公里。项目总投资 2.42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0.48 亿元,2019 年 3 月开工,建设期限为 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6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项目已完工。

2020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资金共涉及嵩县乡村煤改气工程、新野县乡镇煤改气项目、叶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舞钢市乡村煤改气工程、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煤改气工程、洛宁县乡村煤改气工程七个募投项目,项目进展情况如下:

(1) 嵩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实施主体为嵩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供气范围为洛阳市嵩县各个乡镇,主要给嵩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居民、商业用户供气,预计安装居民用于 79,573 户(用于居民炊事和采暖)及部分商业用户,在 16 个乡镇共敷设中压管线 188 公里。项目总投资 2.39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0.49 亿元。项目已于 2020 年 5 月开工,建设期限为 2020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项目已完工。

(2) 新野县乡镇煤改气项目，实施主体为新野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供气范围为南阳市新野县 13 个乡镇，在新野县 13 个乡镇进行天然气户户通，铺设入户管道，安装燃气表，规模约 16 万户。燃气管道分为架空管道(入户)和地埋管道(通村)，架空管道每户约需 30 米，地埋管道总长约 900 公里；配套燃气表每户 1 块。项目总投资 4.68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1.03 亿元。项目已于 2020 年 5 月开工，建设期限为 2020 年 5 月至 2020 年 12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项目已完工。

(3) 叶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实施主体为叶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供气范围为平顶山市叶县任店镇、保安镇、龙泉乡、仙台镇等 13 个乡镇，主要给乡村煤改气工程居民用户、商业用户供气、预计安装居民用户 153,627 户(用于居民炊事和采暖)及部分商业用户，13 个乡镇共敷设中压管线 383.5 公里，主要利用西气东输管道气为气源向各乡镇进行供气。工程总投资 4.61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1.03 亿元。项目已于 2019 年 1 月开工，建设期限为 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12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项目已完工。

(4) 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实施主体为宝丰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供气范围为平顶山市宝丰县各乡镇，主要给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居民用户供气，到 2037 年供气规模达到 8,603.1 万 Nm³/年。在宝丰县乡村安装 12.2815 万居民用户户内管道，敷设中压管网 374.115km。项目总投资 3.69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0.82 亿元。项目已于 2020 年 6 月开工建设，建设期限为 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6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

项目已完工。

(5) 舞钢市乡村煤改气工程，实施主体为舞钢市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供气范围为平顶山市舞钢市各乡镇，主要给舞钢市乡村煤改气工程居民用户供气，到 2037 年供气规模达到 6,678.45 万 Nm³/年。在舞钢市乡村安装 6.4348 万户居民用户户内管道，敷设中压管网 400 公里。项目总投资 1.80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0.36 亿元。项目已于 2020 年 8 月开工建设，建设期限为 2020 年 8 月至 2020 年 12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项目已完工。

(6) 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煤改气工程，实施主体为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供气范围为濮阳市台前县各乡镇，本工程主要给台前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居民用户供气，到 2038 年供气规模达到 4,166.84 万方每年。在台前县乡村安装 7.7892 万户居民用户户内管道，敷设中压管网 222.7 公里。项目总投资 5.00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1.00 亿元。项目已于 2020 年 5 月开工建设，建设期限为 2020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项目已完工。

(7) 洛宁县乡村煤改气工程，实施主体为洛宁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供气范围为洛阳市洛宁县洛宁县城郊乡、长水镇、马店镇、东宋镇、小界乡、河底镇、罗岭乡、上戈镇，洛宁县乡村煤改气工程项目建设范围涵盖洛宁县城郊乡、长水镇、马店镇、东宋镇、小界乡、河底镇、罗岭乡、上戈镇、故县镇等。主要致力于乡镇燃气用户的管道铺设与安装。建设供气门站 1 座，中压管网 260 余公里，覆盖用户 5 余万户。天然气从门站经中压管道

聚乙烯 PE 管至村口调压设备调压后输远至用户。主要工程建设设备涉及调压设备、计量设备、过滤设备、加臭设备、各类型管道、阀门等。项目总投资 6.00 亿元，其中自有资金出资 1.20 亿元。项目已于 2020 年 6 月开工建设，建设期限为 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10 月。截至 2021 年末，项目已完成投资，项目已完工。

项目投资进展情况如下：

项目领域	项目名称	总投资 (单位: 亿元)	开工 时间	投资 进度	建设期限
绿色环保产业	兰考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4.94	2019.03	已完成投资	15 个月 2019.03-2020.06
绿色环保产业	尉氏县乡村天然气建设安装工程 项目	2.42	2019.03	已完成投资	15 个月 2019.03-2020.06
绿色环保产业	嵩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2.39	2020.05	已完成投资	13 个月 2020.05-2021.06
绿色环保产业	新野县乡镇煤改气项目	4.68	2020.05	已完成投资	7 个月 2020.05-2020.12
绿色环保产业	叶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4.61	2019.01	已完成投资	24 个月 2019.01-2020.12
绿色环保产业	宝丰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3.69	2020.06	已完成投资	12 个月 2020.06-2021.06
绿色环保产业	舞钢市乡村煤改气工程	1.80	2020.08	已完成投资	4 个月 2020.08-2020.12
绿色环保产业	台前县豫天新能源有限公司乡村煤改气工程	5.00	2020.05	已完成投资	13 个月 2020.05-2021.06
绿色环保产业	洛宁县乡村煤改气工程	6.00	2020.06	已完成投资	16 个月 2020.06-2021.10

3. 募投项目的重大事项

发行人募投项目不涉及主体变更、项目合规性变更或发生影响本期债券偿付的重大事项的情况。

4.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的补充要求

发行人募投项目不属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

5. 基金与债转股项目的特殊要求

发行人募投项目不属于基金、债转股项目。

（三）募集资金使用的政策适当性核查

发行人未发生违规将募集资金投向负面清单领域、纯公益性项目领域的情况。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河南陆达律师事务所认为发行人 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二期）、2020 年中原豫资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资金使用符合《证券法》、《公司法》、《企业债券管理条例》《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贯彻实施修订后的证券法有关工作的通知》（注册制适用）等法律法规及国家发展改革委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发行人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投向负面清单领域、纯公益项目领域的情况。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已取得相应合规性文件。

河南陆达律师事务所
2022 年 4 月 28 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of the Henan Luda Law Firm. The outer ring contains the text "HENAN LUDA LAW" at the top and "3101055720" at the bottom. The inner circle contains the Chinese text "河南陆达律师事务所" (Henan Luda Law Firm) around a central five-pointed star.